

债券代码： 148710.SZ

债券简称： 24 广建 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变动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2024 年 6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公告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受托管理人的相关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中信证券现就发行人董事变动的事项报告如下：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24广建01

3、债券代码：148710.SZ

4、债券余额：人民币12.00亿元

5、发行方式：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下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的方式，网下申购由发行人与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情况进行配售

6、网下发行的方式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询价，根据簿记建档情况进行配售的发行方式

7、发行期限：本期债券发行期限为3年

8、票面利率：2.35%

9、起息日：2024年4月26日

10、担保方式：本期债券无担保

11、上市场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董事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 2024 年 6 月 3 日披露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

司关于董事变动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表 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1	李雪美	董事	2023 年 10 月至今

因到龄退休，根据中共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委员会印发的《关于李雪美同志免职退休的通知》（粤建控党〔2024〕53 号）文件决定，免去李雪美同志的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二）新聘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新任董事尚未委派。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人员变动均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公司治理相关的内部决议程序。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发行人尚未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三、影响分析

本次人员变动属于正常工作变动，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影响，对董事会或其他内部有权机构决策有效性无重大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发行人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证券作为“24广建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切实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在获悉上述事项后，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相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督导发行人根据诉讼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省建筑工程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变动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